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於「技術詞彙表」一節中定義。

| | | |
|-------------------|---|---|
| 「2020財年前三個月」 | 指 |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
| 「2019財年前六個月」 | 指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2020財年前六個月」 | 指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2019財年前九個月」 | 指 |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
| 「2020財年前九個月」 | 指 |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
| 「會計師報告」 | 指 | 附錄一所載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會計師報告 |
| 「經調整純利」 | 指 | 請參閱「財務資料 — 概覽」一節所載的「經調整純利」的定義 |
| 「愛格森」 | 指 | 贛州愛格森人造板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2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愛格森工廠」 | 指 | 我們位於中國江西省贛州市南康區的工廠，由愛格森擁有及經營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 指 |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2日採納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立信」 | 指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福建分所，本公司內部控制顧問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營業日」 | 指 | 香港各銀行一般開門辦理正常銀行業務之日(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 | | |
|-----------------|---|---|
| 「英屬處女群島」 | 指 | 英屬處女群島 |
| 「複合年增長率」 | 指 | 複合年增長率，評估數值隨時間推移的增長率的計算方法 |
| 「增資協議」 | 指 | 匯明木業、曾先生、曾明蘭女士與上海華融訂立日期為2017年1月25日的增資協議，有關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變動 — (3)匯明木業」一節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CARB」 | 指 | 加州空氣資源委員會 |
| 「加利」 | 指 | 加利投資貿易有限公司，於2010年9月1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五大客戶之一及獨立第三方 |
|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公司法」 | 指 |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緊密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釋 義

| | | |
|-----------------|---|--|
| 「公司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本公司」 | 指 | 匯森家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3月16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控股股東」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文件而言，指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即曾先生及淳柏。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
| 「核心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受國際制裁的國家」 | 指 | 涉及美國或澳洲等政府或歐盟或聯合國等政府組織透過行政命令、通過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採取措施對其或其國內的目標行業部門、公司或個人團體及／或組織實施經濟制裁的國家 |
| 「COVID-19」 | 指 | 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一種傳染性呼吸道疾病 |
| 「中國證監會」 | 指 |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
| 「古巴、伊朗及蘇丹交貨」 | 指 | 我們的貨物交付至古巴、伊朗及蘇丹 |
| 「彌償保證契據」 | 指 | 控股股東與本公司(為我們本身及作為當中所述我們附屬公司的受託人)並以其為受益人簽立的日期為2020年12月2日的彌償保證契據，詳情載於「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17.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節 |

釋 義

| | | |
|-------------|---|---|
| 「不競爭契據」 | 指 |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立的日期為2020年12月2日的不競爭承諾，詳情載於「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不競爭契據」一節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企業所得稅」 | 指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企業所得稅法」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
| 「極端狀況」 | 指 | 香港政府所宣佈的超級颱風造成的極端狀況 |
| 「弗若斯特沙利文」 | 指 |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家獨立的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由其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指 | 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有關(其中包括)中國及美國板式家具行業的獨立市場報告 |
| 「2016財年」 | 指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 「2017財年」 | 指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 「2018財年」 | 指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 「2019財年」 | 指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 「2020財年」 | 指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 「2021財年」 | 指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 「2022財年」 | 指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 「2023財年」 | 指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 「國內生產總值」 | 指 | 國內生產總值，在特定時期內所生產的全部製成品及服務的市場價值 |
| 「GEM」 | 指 | 聯交所GEM |
| [編纂] | 指 | [編纂] |

釋 義

| | | |
|------------|---|--|
| 「購私創意」 | 指 | 購私生活創意家居電子商務(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8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緊接其於2017年12月15日出售前當時由匯森家具全資擁有，並在出售後成為獨立第三方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本集團」或「我們」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倘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任何時間而言，指本公司的現有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所經營的業務 |
| 「保證協議」 | 指 | 曾榮華女士、匯森家具、上海華融及曾先生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1月25日的保證協議，有關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變動 — (3)匯明木業」一節 |
| 「嵐峰」 | 指 | 嵐峰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1月8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恒達木業」 | 指 | 贛州恒達木業有限公司，一家於2004年7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18年9月6日出售前，由中商投匯森全資擁有，並在出售後成為獨立第三方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指 |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

釋 義

| | | |
|-----------|---|---|
| 「匯森香港」 | 指 | 匯森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匯森家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4月1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香港會計師公會」 | 指 | 香港會計師公會 |
| 「香港騰達」 | 指 | 香港國際騰達家居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2月2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曾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港元」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釋 義

| | | |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匯明生態」 | 指 | 江西匯明生態家居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12月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緊接其於2017年9月1日出售前由匯明木業全資擁有，並在出售後成為獨立第三方 |
| 「匯明木業」 | 指 | 贛州匯明木業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10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匯明木業工廠」 | 指 | 我們位於中國江西省贛州市南康的工廠，由匯明木業擁有及經營 |
| 「匯森家具」 | 指 | 匯森家具(龍南)有限公司，一家於2005年11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匯森家具工廠」 | 指 | 我們位於中國江西省贛州市龍南的工廠，由匯森家具經營 |
| 「匯森控股投資」 | 指 | 匯森控股投資(贛州)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7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匯森家居科技」 | 指 | 匯森智能家居科技(龍南)有限公司(前稱匯森軟體家居科技(龍南)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7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釋 義

| | | |
|------------|---|---|
| 「匯森明達」 | 指 | 匯森明達(龍南)家具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4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匯森明達工廠」 | 指 | 我們位於中國江西省贛州市龍南的工廠，由匯森明達擁有及經營 |
|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 指 |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或核心關連人士(兩者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國際制裁」 | 指 | 有關經濟制裁、出口管制、貿易禁運以及國際貿易及投資相關活動其他禁令及限制的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由美國政府、歐盟及其成員國、聯合國或澳洲政府所採納、施行及強制執行者 |
| 「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 指 | Hogan Lovells，我們就[編纂]有關國際制裁法律的法律顧問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 | | |
|----------|---|---|
| 「投資協議」 | 指 | 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變動 — (3) 匯明木業」一節所載「投資協議」之釋義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最後可行日期」 | 指 | 2020年12月4日，即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上市委員會」 | 指 |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併購規定》」 | 指 | 《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由商務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稅務總局、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06年8月8日發佈、於2006年9月8日生效，並於2009年6月22日經商務部進一步修訂 |
| 「澳門」 | 指 |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

釋 義

| | | |
|---------------|----|--|
| 「主板」 | 指 |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GEM並與其並行運作。為免生疑問，主板不包括GEM |
| 「市值保障協議」 | 指 | 上海華融、曾先生、曾榮華女士及匯森家具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1月25日的市值保障協議，有關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變動 — (3)匯明木業」一節 |
|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 指 |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2日有條件採納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將於[編纂]時生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商務部」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或其前身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視乎文義而定) |
| 「蘇先生」 | 指 | 蘇鑫林先生，執行董事兼本集團財務總監 |
| 「曾先生」 | 指 | 曾明先生，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控股股東 |
| 「曾明蘭女士」 | 指 | 曾明蘭女士，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及曾先生的胞妹 |
| 「曾榮華女士」 | 指 | 曾榮華女士，為曾先生的配偶及曾明蘭女士的嫂子 |
| 「義務人」 | 統指 | 本公司、匯森控股投資、曾先生及曾榮華女士 |
| 「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 | 指 | 美國財政部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 |
| [編纂] | 指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 | | |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
| [中國法律顧問] | 指 | 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上海錦天城(福州)律師事務所 |
| [中國上市] | 指 | 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變動 — (3)匯明木業」一節所載「中國上市」之釋義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購買事項] | 指 | 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變動 — (3)匯明木業」一節所載「購買事項」的定義 |
| [淳柏] | 指 | 淳柏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2月11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曾先生全資擁有並為控股股東 |
| [認沽期權] | 指 | 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變動 — (3)匯明木業」一節所載「認沽期權」的定義 |
| [認沽期權股權] | 指 | 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變動 — (3)匯明木業」一節所載「認沽期權股權」的定義 |

釋 義

| | | |
|-----------|---|---|
| 「合資格中國上市」 | 指 | 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變動 — (3) 匯明木業」一節所載「合資格中國上市」的定義 |
| 「研發」 | 指 | 研究與開發 |
| 「[編纂]」 | 指 | 美國證券法[編纂] |
| 「相關國家」 | 指 | 幾內亞、黎巴嫩、利比亞、緬甸、俄羅斯及索馬里 |
| 「重組」 | 指 | 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重組」一節所載，我們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公司重組 |
| 「購回授權」 | 指 | 我們當時股東通過附錄五第7段所述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無條件授權，據此，董事可行使本公司權力以購回總數不超過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因[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10%的股份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國家外匯管理局」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
| 「森悅」 | 指 | 香港森悅實業有限公司，於2015年8月1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五大客戶之一及獨立第三方 |
| 「證監會」 | 指 |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受制裁人士」 | 指 | 名列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特別指定國民及被禁止人士名單或美國、歐盟、聯合國或澳洲制定的其他受限制人士名單的若干人士 |

釋 義

| | | |
|----------------------|---|--|
| 「特別指定國民名單」 | 指 | 由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設立的特別指定國民及被禁止人士名單，當中載列受其制裁及限制與美國人進行交易的個人及實體 |
| 「上海華融」 | 指 | 上海華融通遠文化產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3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19年2月20日前為匯明木業少數權益股東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股東協議」 | 指 | 匯明木業、曾先生、曾明蘭女士及上海華融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1月25日的股東協議(經股東協議之補充協議修訂)，有關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變動 — (3)匯明木業」一節 |
| 「購股權計劃」 | 指 | 我們於2020年12月2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16.購股權計劃」一節 |
| 「差額補足協議」 | 指 | 上海華融、曾先生、曾榮華女士及匯森家具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1月25日的差額補足協議，有關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變動 — (3)匯明木業」一節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獨家保薦人」 或「中信建投國際」 | 指 | 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
| 「平方米」 | 指 | 平方米 |

釋 義

| | | |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與淳柏將會訂立的借股協議，據此，[編纂]可合共借入最多[編纂]股股份，以補足[編纂]的任何[編纂]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附屬公司」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主要股東」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保證協議之補充協議」 | 指 | 上海華融、曾榮華女士、匯森家具及曾先生就終止保證協議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12月5日的保證協議之補充協議 |
| 「市值保障協議之補充協議」 | 指 | 上海華融、曾先生、曾榮華女士及匯森家具就終止市值保障協議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12月5日的市值保障協議之補充協議 |
| 「股東協議之補充協議」 | 指 | 匯明木業、曾先生、曾明蘭女士、上海華融、匯森控股投資、曾榮華女士、本公司及匯森家具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12月5日的股東協議之補充協議，有關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及主要變動 — (3)匯明木業」一節 |
| 「差額補足協議之補充協議」 | 指 | 上海華融、曾先生、曾榮華女士及匯森家具就終止差額補足協議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12月5日的差額補足協議之補充協議 |
| 「收購守則」 | 指 |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釋 義

| | | |
|-----------|---|--|
| 「終止及轉讓協議」 | 指 | 上海華融、匯森控股投資、曾先生、曾明蘭女士、本公司、曾榮華女士及匯森家具所訂立日期為2019年2月19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其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重組 — (7)上海華融行使認沽期權及完成收購匯明木業的餘下股權」一節 |
| 「天鴻」 | 指 | 天鴻投資貿易有限公司，於2015年8月17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五大客戶之一及獨立第三方 |
| 「五大客戶」 | 指 |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五大客戶，其詳情載於「業務 — 客戶 — 五大客戶」一節 |
| 「往績記錄期」 | 指 | 包括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政期間 |
| 「已轉讓股份」 | 指 | 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編纂]」一節所載「已轉讓股份」的定義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美國」 | 指 | 美利堅合眾國，包括其領地、屬地及所有受其管轄的地區 |
| 「美國法律顧問」 | 指 | Loeb & Loeb LLP，就美國法律擔任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
| 「美國證券法」 | 指 |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
| 「美元」 | 指 |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 「美國貿易代表署」 | 指 | 美國貿易代表署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 | | |
|----------------|---|---|
| 「Vantage Link」 | 指 | Vantage Link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2014年2月20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蘇先生全資擁有並將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持有[編纂]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
| 「增值稅」 | 指 | 增值稅 |
| 「沃爾瑪」 | 指 | 沃爾瑪公司(Walmart Inc.，前稱Wal-Mart Stores Inc.)，為海外零售連鎖店，且為五大客戶之一 |
| 「偉業健康」 | 指 | 偉業健康科技(龍南)有限公司(前稱利安(龍南)玩具有限公司及偉業五金家具(龍南)有限公司)，一家於2007年1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偉業健康工廠」 | 指 | 我們位於中國江西省贛州市龍南的工廠，由偉業健康擁有及經營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編纂] | 指 | [編纂] |
| 「中商投匯森」 | 指 | 中商投匯森家居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廈門中商投匯森家居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1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分別由曾先生及兩名獨立第三方擁有49%及51% |
| 「%」 | 指 | 百分比 |

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文件內所提述的年份均指曆年。